

# 今晚12点高考成绩揭晓

## 明日,本报推出重磅特刊《高招服务手册》助您报志愿

□记者 李燕锋

今晚12点,备受关注的2013年河南省高考成绩将全面揭晓。

成绩揭晓的同时,今年高考的志愿填报工作也将正式开始。为给我市广大考生填报志愿提供帮助,明日,本报将推出24个版的重磅特刊《高招服务手册》,为您填报志愿提供最全面、最权威的信息。

填报志愿时要考虑哪些因素?怎样增大录取概率、规避风险?如何保持正确方向?市招办普招科科长高冰南送上了“指南针”。

非重点院校如何填报志愿?市教育局调研员、原市高招办主任,具有20多年志愿填报经验的池登学为您提些建议。

连日来,北京大学、武汉大学、南开大学、南京航空航天大学、华中师范大学等国内名校招生负责人纷纷致电本报,希望借助《洛阳晚报》这一平台与我市优秀学生接触,为他们填报志愿进行指导。这些学校

的招生负责人,在志愿填报方面有什么建议?我们也在第一时间进行了采访。

想咨询心仪的学校,却不知道联系方式,怎么办?别心急,我们已经获取了近年来比较受考生关注的百余所院校的咨询方式,以及它们在洛阳的招生计划及洛阳招生负责人的手机号。

高考成绩揭晓后,各种高招咨询会接踵而至,参加咨询会该做哪些准备工作,这些我们都替您想到了。在我们的特刊上,我们会与您分享过来人的“逛会经验”,为您送上“服务手册”……这些内容均为《招生考试之友》没有的。

亲爱的读者,如果您是正在为填报志愿而发愁的考生或家长,如果您的身边有参加高考的孩子,请关注我们明日的这份特刊。

因为它不仅凝结着我们数名编辑、记者齐心协力助力考生的心血,更是我们《洛阳晚报》送给全体考生、家长的一份礼物。

# 首批省传统村落名录公示 洛阳17个村落榜上有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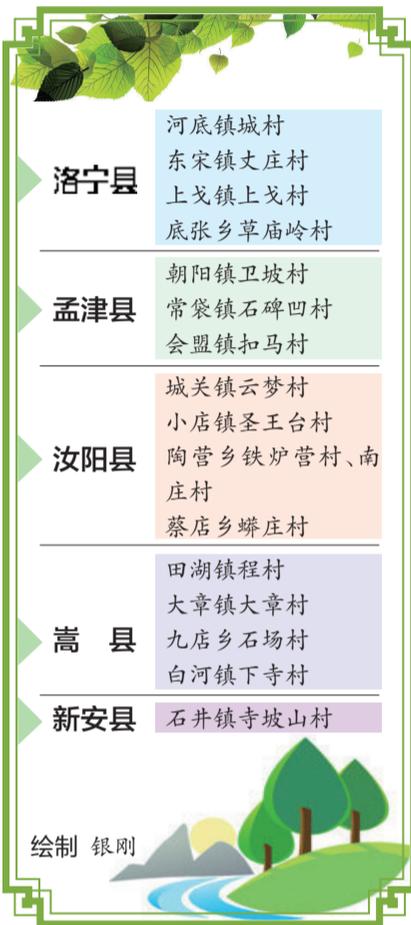
□记者 王妍

本报讯 昨日,记者从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网站获悉,首批河南省传统村落名录在6月21日至27日进行公示,我市17个村落榜上有名。(如左图)

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文化部 财政部关于做好2013年传统村落补充调查和推荐上报工作的通知》要求,依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部门关于印发〈传统村落评价认定指标体系(试行)〉的通知》,在各地对我省录入“全国传统村落管理信息系统”的523个村庄进行初步评价推荐的基础上,经省传统村落保护和发展专家委员会评审,拟认定洛宁县河底镇城村等305个村落列入河南省传统村落名录(不含已列入中国首批传统村落名录的16个)。

传统村落评价认定包括村落传统建筑、村落选址和格局及村落承载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三大体系数十项指标,每项指标都有严格的计分标准。

为使评审认定工作更加客观、公正、透明,广泛接受社会监督,上述结果在省住建厅网站上公示7天。对经公示无异议的村落,由省住建厅、省文化厅、省财政厅联合公布列入首批河南省传统村落名录。



### 小贴士

## 1 25日0时起4种方式查成绩

### ● 网站免费查询。

河南省教育厅网站(<http://www.haedu.gov.cn>)、河南省招生办公室网站(<http://www.heao.gov.cn>)、河南招生考试信息网(<http://www.heao.com.cn>)、河南省普通高校招生考生服务平台(<http://pzwb.heao.gov.cn>)。

### ● 市招办及各县(市)、区招办招生考试综合服务大厅免费查询。

### ● 声讯电话9601166查询。

全省统一号码,本地电话直接拨打,电信部门只收市话费,免收信息费。

### ● 公益短信发布。

省招办将通过10639639公益性短信平台,及时向已在报名时填写手机号的考生发布相关信息。

## 2 25日起,多场咨询会供您选

25日上午,北京大学、上海交通大学、南开大学、武汉大学、南京航空航天大学、华中师范大学等重点院校将在洛一高举行咨询会,考生如有需要可到场咨询。

此外,不少院校的招生负责人也会在近期到洛阳举行咨询活动,具体的日程安排我们将刊发在明日推出的《高招服务手册》上。

25日、26日,河南省高招咨询会将在以下两个点举行:

1.凡在我省列入一本、二本录取的院校,在河南农业大学(郑州市文化路95号)参加咨询活动。

2.在我省列入三本和专科批录取的院校,在黄河科技学院南校区(郑州市南三环与花寨路交

叉口南500米)参加咨询活动。

考生及家长凭准考证即可免费入场。

### 洛阳移动温馨提醒

尊敬的洛阳移动客户:  
据悉,洛阳市中考将于6月25日至26日(8:30-17:00)举行,洛阳市区及县区各考点将会使用手机信号干扰器来防止作弊。届时网络信号会受到严重干扰,考点周边区域可能出现手机无法正常拨打电话、通话断断续续、无法正常上网等情况,由此给您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特此提醒!

洛阳移动

# 你办博物馆 政府给“奖励”

□记者 李燕锋

近日,市政府常务会议原则上通过的《关于促进民办博物馆发展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或能给有志于民办博物馆建设工作的热心人吃上一颗“定心丸”。

《意见》指出,在促进民办博物馆发展的问题上,政府部门将结合洛阳实际,从用地、资金、税收、人才政策等方面对民办博物馆发展予以扶持。

在建设用地上,如果您在旅游景区和文化产业园区内,规划建设民办博物馆,并且是在符合城市(城镇)规划和土地利用规划要求的前提下,政府部门将优先提供民办博物馆建设用地,选址用地符合国家《划拨用地目录》的,还可以划拨方式供应土地。

而在非公共文化事业用地上的已建成的民办博物馆,其用地符合城市规划和土地利用规划的,经市(县)人民政府批准后可以变更为公共文化事业用地。

当然,政府划拨的土地,也不是你想怎样就怎样。《意见》提出,凡划拨土地或享受财政补助的民办博物馆,用地须严格按用途实施,不得擅自改变

土地用途。如改变用途或博物馆终止,原划拨用地依法收回。

在税费上,民办博物馆也将享受一定的减免政策。《意见》暂定,民办博物馆建设需缴纳的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按减免程序报市政府审定后予以减免;民办博物馆缴纳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确有困难的,若符合国家现行税法规定,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可按权限报批后予以减免;对符合非营利组织认定条件的民办博物馆,经财政、税务部门认定后,其符合非营利组织企业所得税免税收入范围内的有关收入依法免征企业所得税。

除此之外,我市还将对民办博物馆的发展给予一定的金融支持。比如,鼓励各类担保机构为民办博物馆提供融资担保、经济担保,引导民办博物馆对自身无形资产进行专业评估,为顺利融资奠定基础。

当然,对于民办博物馆来说,最需要的或许还是财政的扶持。《意见》显示,按照场馆建设面积、是否免费开放运转等条件,政府部门将给予不同程度的补助,其中场馆建设的最高补助上限有望达到200万元。